

发包人合同编号：

承包人合同编号：BTJG-HCPT-SG-2025-001

# 北海市海城区城市危旧房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一期）—II标段

## 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北海市海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乙方）：广西北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广西北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26日

签订地点：北海市海城区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海市海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广西北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广西北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北海市海城区城市危旧房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一期）—II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北海市海城区城市危旧房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一期）—II标段。

2. 工程地点：北海市海城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北海市海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北海市海城区城市危旧房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一期）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北城发改审〔2025〕33号）批准建设。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本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以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详细施工内容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2月26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2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贰拾玖万零捌佰柒拾元零贰分（¥17290870.02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陆万叁仟壹佰捌拾叁元伍角整（¥15863183.50），增值税税额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贰万柒仟陆佰捌拾陆元伍角贰分（¥1427686.52），增值税税率为9%。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拾肆万捌仟零叁拾元玖角捌分 (¥ 448030.9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万伍仟元整 (¥ 15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覃冬梅。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所有补遗通知书和答疑);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含图纸修改通知单及图纸设计变更文件);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北海市海城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玖 份。

发包人：北海市海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章）

承包人（牵头人）：广西北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5050200769105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A7C91QOP

地 址：北海市海城区沈四村西路8号

地 址：北海市北海大道东延长线35号北投观海上城1幢

邮政编码：536000

邮政编码：530000

法定代表人：李铸

法定代表人：周世财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9-3066090

电 话：0771-5615786

传 真：0779-3066090

传 真：0771-5615786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北海海城支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银杉支行

账 号：45050165511500001274

账 号：451060700013000970608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广西北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500672471198B

地 址：北海市北海大道84号俊杰华府二单元2704号

邮政编码：536000

法定代表人：丘汉光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79-2021066

传 真： /

电子信箱： gxbeigang@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北海大道支行

账号：45001655113050704122

###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由总监理工程师对双方异议按照合同约定审定做出公正的确定；

(2)总监理工程师应将确定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承包人，并附详细依据；

(3)合同当事人对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没有异议的，按照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执行。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严格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严格实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永久性质量责任标牌、终身责任信息档案等制度的通知》(桂建管(2014)96号)的要求，落实建设工程质量终身责任。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如果工程获得   /   (奖项名称)，给予承包人合同价   /   % 的奖励。(建设单位创建优质工程的，鼓励在招标控制价和预算中按我区工程建设定额规定计列工程优质费，并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工程优质费不可竞争。)

###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工程隐蔽或中间验收前12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验收的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单(最好是印制的表格)由双方签证。验收合格，承包人可进行隐蔽

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双方商订时限内修改后按上述循序重新验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承包人应按照国家、广西区和北海市等相关规定履行好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奖项的约定：无。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承包人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事故，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生活设施及施工场应自费配备消防设备，防止火灾发生。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承包人应在开工之日起7天内，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及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应急预案交由发包人审定，并对应急预案中的管理机构进行定期培训与演练，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暴乱、爆炸等恐怖事件，以及群殴、械斗等群体性突发治安事件的，承包人有义务采用有效的方式和措施进行制止、平息等防止事态扩大和人员、财产损失，同时报告发包人及当地政府部门，配合、协助当地政府采取进一步的措施。

###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1) 承包人应按照北海市有关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扬尘控制工作、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现场文明施工标准等相关规定履行好施工扬尘控制、文明施工等责任。

(2) 承包人需自行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并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并自行承担其费用。

(3) 对施工中的地上地下建筑物(构筑物)管线、电力设施等应按有关规定加强监控测量和保护，相应的费用或因保护不当造成的损失及法律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4) 环境保护工作属承包方范围内的由承包方全权负责，执行国家和广西区、北海市的相关规定。施工现场内不得随地抛洒剩饭及生活垃圾等，更不能将其随意倒至施工区外，施工区内不得随处大小便。做到工完场地清。

(5) 施工机械设备进场前，应做好清洁、保养和维护工作。出场车辆应有专人打扫、清洗。有密封要求的按规定必须达到。

(6) 施工期间必须保证周边单位的正常工作及居民的正常生活，尽量减少粉尘、噪声、振动等污染的扰民。必须按北海市有关部门的临时要求，调整作业方式，调整作业时间，停止高粉尘、高噪音作业或爆破作业等。

(7) 保证周围建(构)筑物、地下及地上管线、地下人防等设施安全。

(8) 做到进入现场的施工和作业人员统一着装，配证上岗，文明施工。

(9) 承包方施工现场临时加工区、库房等围墙(围挡)等维护设施应安全、美观、耐久，非施工相关人员不许入内。

6.1.4 关于安全生产费总额、支付比例、支付期限、转入和结余收回的约定：

(1)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577010.09 元。

(2) 使用要求：专款专用。具体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2015〕16号)和北海市相关规定执行。

## 6.2 环境保护

因施工需要，经发包人批准，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经过城市道路的施工车辆，必须按交警、城管、运输等部门相关规定执行。由于施工车辆造成的道路、环境等污染，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 7.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专业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其中施工方案中的重要节点工期必须细化到具体日历天，发包人将以该节点工期为工程形象进度作为确定和拨付工程进度款和考核工期的重要依据。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之日起7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承包人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 7 天内完成审核和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7 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按《通用合同条款》7.3.1条执行。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7 天。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9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7 天，以书面形式

式交给承包人，双方与施工现场进行交验，同时做好交验记录。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 ①重大图纸变更影响关键线路工序施工；
- ②施工期间如因停电、停水连续 8 小时以上或一周内间歇性停水、停电累计 8 小时(含 8 小时)影响正常施工的。
- ③政府指令性停工。
- ④在施工过程中遇到地下障碍物、溶洞、岩石、文物或地下管线的。
- ⑤因发包人未能及时确认变更价格或甲供材料提供延误的。
- ⑥非承包人的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其他情形。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双方约定经监理工程师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的情况：因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影响工期的。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逾期竣工的单项工程罚款，每延误一天，按单项工程应支付给承包人的结算造价的万分之二处罚，罚款直接从结算款中扣除。误期时间从规定竣工日期起直到实际竣工日期的天数（扣除发包人批准顺延的工期）。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逾期竣工的单项工程结算造价的 2%。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1) 在施工现场遇到的不可预见的利的不利的自然物质条件、非自然的物质障碍和污染物,包括地表以下物质条件和水文条件；

(2) 地勘资料未涉及到的地下管线、岩层等障碍物或异常地下水位；

(3) 未标明的市政道路、电力电缆、通信管道。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当地 6 级以上的破坏性地震；

(2) 暴雨级以上的持续 2 天的大雨；

(3) 5年以上未发生过的、持续5 天的高温天气；

(4) 百年一遇的洪水；

(5) 10级以上持续 1 天的大风；

(6) 山洪及泥石流。

### 7.8 提前竣工

7.8.1 提前竣工的奖励：/。

## 8.材料 with 设备

### 8.1 承包人采购材料 with 工程设备

除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发包人提供主要材料 and 工程设备一览表》(表-21)中明确的材料、工程设备外,由承包人负责材料 and 工程设备的采购、运输 and 保管。《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 and 工程设备一览表》(表-22)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对发包人在招标时有“参照 or 相当于\*\*品牌、级别”约定的材料 or 设备,承包人采购时必须按类似 or 优于所约定品

牌、等级进行采购并报发包人、监理人备案，施工期间该部分材料或设备如未超过招标约定的风险幅度的，结算时按投标单价支付，不得调整。

禁止使用松木、松木包装材料设备、种子、苗木、花卉及繁殖材料。

## 8.2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2.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负责保管并承担费用。

## 8.3 样品

### 8.3.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主要材料涉及品种、款式、颜色等方面内容的，承包人应提交合格的材料样品送发包人书面选定，选定后的材料样品由监理人在现场封存，发包人如对封存的样品进行修改或者改变合同约定的用途，双方应以书面协议予以确认。

## 8.4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4.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的其他独立承包人和监理人指示的他人提供条件外，承包人运入施工场地的所有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仅限于用于合同工程。承包人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机械设备清单见投标文件。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①承包人的临时用地(含项目部驻地等)租用费(含拆迁补偿)、临时用地的环保、恢复、临时用地的青苗补偿及地面附

着物拆除等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以上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②承包人负责合同实施期间其合同段内临时交通道路(含场内外连接公共交通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修、养护和交通管理工作，并承担一切费用。

③承包人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应免费提供给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其他合同段的承包人使用，如共同使用的路基损坏严重，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将负责通知有关承包人共同出资修复，若使用频率相差悬殊，则按比例分摊。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无。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运行、维护、拆除、清运费用的承担人：由承包人承担相关费用。

## 9. 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1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通用条款执行，由承包人提供。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通用条款执行，由承包人提供。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通用条款执行，由承包人提供。

###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 9.3 检验费用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1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桂建管〔2013〕11号)规定,工程质量检测业务由发包人委托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检测。费用从发包人的项目建设经费中支出并直接支付给检测机构,不计入合同价款内。

## 10.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按照《北海市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暂行)》的规定执行。

### 10.2 变更程序

(1)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按各市政府或相关部门的规定办理。属不可抗力(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造成变更的,按特事特办原则予以办理。

(2)建设单位在实施项目过程中,若发生单价变动,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或造价咨询等单位共同商定并签字确认。

(3)当合同规定的合同价款调整情况发生后,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通知发包人,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调整报告,发包人可以根据有关资料,决定是否调整和调整的金额,并书面通知承包人。

### 10.3 变更估价

#### 10.3.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工程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 合同中已有相同清单项目的，按合同该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

(2) 合同中只有类似清单项目的，参照该类似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清单项目的价格计算方法：有定额的套定额，并(乘以下浮系数(中标价/经审定的工程招标控制价)，不乘下浮系数)计算，其中：材料设备价格按施工期间的《北海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相应信息价的加权平均值计算，《北海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相应信息价的，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或造价咨询单位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无定额可套的，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或造价咨询单位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包含除税金以外所有费用的税前综合价格。以上约定同时适用于招标工程量清单缺项以及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与图纸不符时的价款确定。

工程变更导致实际完成的变更工程量与已标价清单或预算书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有偏差时，其综合单价的确定按专用条款“1.9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执行。

#### 10.4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之日起 7 天内审查完毕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监理人报送的合理化建议之日起 7 天内审查完毕。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无。

## 10.5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格及调整表》(表12-2)和《专业工程暂估价表》(表12-3)。

### 10.5.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第1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承包人招标，对该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14天将招标方案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查，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招标方案后7天内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应当按照经过发包人批准的招标方案开展招标工作；

(2)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提前14天将招标文件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批，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相关文件后7天内完成审批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有权确定招标控制价并按照规定参加评标；

(3) 承包人与供应商、分包人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前，应当提前7天将确定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候选分包人的资料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资料后3天内与承包人共同确定中标人；承包人应当在签订合同后7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 10.5.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第 1 种方式：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按本项约定确认和批准：承包人应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签订暂估价项目的采购合同、分包合同前 28 天向监理人提出书面申请。监理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3 天内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14 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逾期未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该书面申请已获得同意；

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确定的供应商、分包人无法满足工程质量或合同要求的，发包人可以要求承包人重新确定暂估价项目的供应商、分包人；

承包人应当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后 7 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 10.6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否；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1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1；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1) 允许调整的主要材料和设备：钢筋、混凝土、水泥、钢材、砂、石、电线电缆，价差调整部分仅计算税金，除以上列明的材料、设备外，其余材料设备价差原则上不予调整。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材料价格采用 2025 年第 5 期《北海市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价格信息，信息价没有发布价格信息的材料，参考同期南宁市除税信息价或市场价计取。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5\%$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无。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价格形式，合同价格包含增值税，本工程计价时采用的增值税计税方法为：一般计税法简易计税法。

#### (1) 单价合同。

采用综合单价合同方式时，工程量按发包人、监理人、承包人三方确认的竣工图结算。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除工程变更、项目特征不符、工程量清单缺项、工程量偏差、政策性调整、本工程《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约定的材料和设备价格变动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因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①工程变更、项目特征不符、工程量清单缺项：按 10.3.1 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调整。

②工程量偏差：按 1.9 工程量清单错误修正的约定调整。

③政策性调整：按国家、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或工程所在地市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布的文件执行。

④市场波动引起的调整：按 11.1 的约定调整。

⑤其它：/。

##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包含除工程变更、政策性调整、本工程《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约定的材料和设备价格变动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除工程变更外，结算时不再对招标施工图对应的工程量重新计量。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①工程变更：按 10.4.1 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调整。

②政策性调整：按国家、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或工程所在地市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布的文件执行。

③市场波动引起的调整：按 11.1 的约定调整。

④其它：

## (3) 其他价格方式：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合同总价(扣除暂列金额)的30%。

预付款支付期限：签订合同后。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进度款达到30%作为预付款起扣点，在进度款中按预付款的30%，30%，40%比例分三次扣回。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不采用。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可以是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保函(银行保函、电子保函、保证保险保函、工程担保保函)等形式。工程担保保证人应将出具的保函相关信息录入“广西建筑市场监管云”平台(<http://gxjzsc.caihcloud.com>), 以实现保函查询及验真功能。

预付款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8。预付款支付申请(核准)表见合同附件10。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工程的计量根据图纸、图纸会审纪要、会议纪要、设计变更、签证单、工程联系单等按实计算，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0854~50862-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本工程补充项目清单为准。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每月25日前。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1）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工程量，不能作为承包人按合同履行其责任依据，实际施工中发生的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并不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的责任，工程结算以完成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2）除另有规定外，工程师应按照合同通过计量来核实确定已完成的工程量和价款，承包人应得到该价款扣除保留

金后的金额。当工程师要对已完工的工程量进行计量时，应适时地通知承包人参加。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1) 总价合同计量约定：/。

#### 12.3.5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工程款原则上按月支付,工程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80%，工程竣工验收达到质量要求,工程进度款支付至已完工程量的85%,结算经发包人及合同约定的财政或审计部门(如有)审定后,工程款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7%(不得低于97%)。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最高不超过3%)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待工程保修期满后,建设单位确认无质量问题，建设单位一次性无息付清。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进行编制并按合同约定时间内提交进度款申请。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申请工程量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 7 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10 天内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审查并确认后 14 天内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按《通用合同条款》12.4.4条执行。

进度款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 12.4.5 农民工工资支付

(1) 人工费用是指发包人向承包人专用账户拨付的专项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的工程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是指承包人在工程建设项目所在地银行业金融机构（简称银行）开立的，专项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的专用存款账户。

(2) 人工费应与工程进度款分账管理。必须按时足额支付，承包人拨付人工费周期不得超过1个月，最少每月支付一次，无工程款申请期间，承包人每两个月单独上报人工费划拨申请；若因承包人未按照要求支付导致拖欠工资的，承包人应先行垫付所拖欠的工资；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必须把农民工工资部分单独列明，如果未单独列明，监理单位不得签支付证书等支付工程款的手续，发包人单位不得审批和支付工程款。发包人必须把工程款分账出来的人工费转入承包人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转入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环节必须有银行流水凭证。

(3) 发包人依据工程进度，审核承包人申报的工程进度款，按照与承包人约定的人工费支付比例15%（房建项目不少于20%，市政项目不少于15%），将人工费及时足额拨付至承包人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其余工程进度款项由发包人支付到承包人的单位基本户。

(4) 工程建设领域总包单位对农民工工资支付负总责，推行分包单位农民工工资委托总包单位代发制度（以下简称总包代发制度）。工程建设项目施行总包代发制度的，总包单位与分包单位签订委托工资支付协议。

(5) 凡未向付款单位提供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的，或者请款单位在申请工程款时未将人工费单列的，付款单位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

(6) 人工费使用要求：专款专用，除发放农民工工资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7) 承包人将人工费支付情况定期报告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并提供相应的材料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对此事项监管。

(8) 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开户银行：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总价项目不采用支付分解表的方式计算，而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的规定执行。

## 13.验收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1 竣工验收条件

(1) 承包人负责整理和提交的竣工验收资料应当符合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或）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有关施工资料的要求，具体内容包括：按通用条款执行并满足发包人的要求。

竣工验收资料的份数：6份。

(2)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竣工验收正式通过后5天（工程造价在500万元以下含500万元）、10天（工程造价在500万元至1000万元之间含1000万元）、15天（工程造价在1000万元以上），提供竣工图的数量分别为2套、4套、6套。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通用条款执行。

#### 13.2.3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进行工程移交手续。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延期一天，承包人应按 5 万元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提交完整的竣工归档资料并经业主送财政审核结算或审计（如有）完成后28天内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承包人逾期不提供，或虽然提供，但有缺漏或错误的，无正当理由延期或经发包人催促14日内仍未提供或补充及明确答复的，发包人有权根据已有资料进行结算审核，审核结果即为与承包人结算的依据。承包人应及时提供竣工结算过程中所需补充的资料。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通用条款执行。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 14.2.1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工程竣工结算报告金额	发包人审查时间
500万元以下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20天
500万元-2000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30天
2000万元-5000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45天
5000万元以上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60天

5000万元以上每增加0.5亿元(不足0.5亿元不增加)	增加 10 天
------------------------------	---------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因承包人提供的结算资料不完整而需要补充或承包人不按时对账耽误时间时，审查时间应相应顺延。

竣工结算审核约定：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45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验收合格资料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和报告，双方按照本工程合同约定的价格形式及价款调整办法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2、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之日起 45 天内进行审核，并给予确认或者提出审核意见。承包人对发包人确认的结算价款或审核意见有异议的，应在收到发包人确认的价款或审核意见之日起 7 日内提出异议，必要时合同当事人要当面核对，直至完成工程竣工结算。

3、自竣工结算完毕之日起 20 天内，发包人按审定后的竣工结算价款办理结算价款。

4、发包人将委托第三方造价审核单位审核承包人的结算书，承包人送审价与审定价的差额超出审定价的8%的核减额或核增额的部分由承包人承担超出的造价审核费。

### 14.3 最终结清

####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一式陆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 7 天内。

####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之日起 15 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自颁布最终结清证书之日起 14 天内。

### 15.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1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个月，具体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将工程全部移交给发包人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5.2 质量保证金：3%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质量保证金金额为结算审定总额的3%；

保修金金额的暂扣方式：由发包人在工程结算款里扣除。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按本合同约定返还，是否付息及利息计算方式为： / ；

其他方式：  /  。

### 15.2.1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3）种方式：

（1）在不缴纳履保证金情况下，按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由承包人以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替代预留质量保证金，保函金额不得高于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3）其他扣留方式：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在缺陷责任期内，因承包人工程质量原因造成发包人的所有损失及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上述损失及违约金发包人有权从工程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 15.3 保修

### 15.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详见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工程保修书具体内容见合同附件1。

### 15.3.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按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款执行。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2) 发包人违反通用条款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该取消工作发包人尚未实际自行实施或转由他人实施的，发包人应撤销转由他们实施的决定；如该项取消工程发包人已实际自行实施或转由他们实施的，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支付承包人合理利润，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此分部（项）工程按专用条款第 12 条约定的计价后应得的利润。

(3)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从违约之日起，发包人每日按应付工程款总额的万分之二计算支付违约金，并由发包人负责更换符合设计规范和合同约定的材料、工程设备，由此所产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由此造成承包人的损失，每延误一天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二赔偿给承包人并补偿延误的工期。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由此造成承包人的损失，每延误一天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二赔偿给承包人并补偿延误的工期。

其他：按通用条款执行。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8.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  
满 90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  
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1) 施工期间承包人未按设计规范和质量标准要求施工的，发包人（包括接受委托的监理人）书面责令整改，并扣罚1000.00元/次。未按安全文明施工规范施工的，扣罚2000.00元/次。扣罚款从项目工程款（注：进度款）中核减扣除。

如承包人安全文明施工不达标而被政府或媒体曝光，经查实的，按本项目文明施工费用的50%扣减。并承担相应责任；因承包人原因发生重特大质量、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如果因工程质量原因造成修理后仍无法满足国家或行业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或修复后虽达到相关标准但影响了既定使用功能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相关责任并赔偿全部损失。

承包人违反本合同约定，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承包人已充分阅读了招标文件等资料并通过现场考察充分了解本工程的全部情况。承包人承诺将按招标文件、技术规范、相关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7 天内深化本工程的施

工组织方案。本工程所有的施工方案、施工方法、施工工艺等都将满足本工程施工图纸和现行的有关规范、标准要求，且上述施工方案、施工方法和施工工艺等均在取得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的批准后予以实施，同时声明采用经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批准的上述施工方案、施工方法和施工工艺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已包含在本项目的投标报价之中，并保证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不论何种原因均不会因上述原因而向发包人提出任何增加费用或延长工期的要求，否则，视为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责任，设计变更按专用条款 10.变更执行。承包人承诺保证按本项目的需求和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拟派人员到位和机械设备进场。若因上述人员、设备不足或人员素质、设备性能不能满足工程实际需要时，承包人将无条件按照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的要求更换或增加相关人员、设备，且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项目的投标报价中。否则由上述原因导致给发包人造成的其他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并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愿无条件根据发包人的要求进行整改，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作出处罚，直至解除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2) 承包人保证在发包人宣布解除同时的 7 天时间内自行撤离人员和设备，由发包人选定的接

替建设的工程队伍接替施工，承包人无条件配合发包人做好工作的交接。若不自行撤离人员和设备，在工地的人员由发包人予以驱赶出现场，设备视为承包人放弃所有权，由发包人处置或使用，并不对承包人做任何补偿。

(3) 如由于承包人拖欠第三方工程款影响了项目建设及移交时，经发包人催付之日起30天后，承包人仍不支付该欠款给相应第三方，甲方有权直接支付该欠款给相应第三方，并在支付给承包方的工程款中相应扣减已支付给第三方的工程欠款，同时按该欠款的8%扣减赔偿金给发包人。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承包人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16.2.1 条内容情形的，承包人无条件返工处理，修复至工程质量要求并承担相关费用，并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返工，否则发包人有权扣罚该分项工程10%的工程款作为处罚。无论承包人是否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返工，且无论发包人是否已按前述约定对承包人进行处罚，承包人的工期不得延期竣工。

承包人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16.2.1 条情形的：按专用条款 7.5.2 执行。

承包人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16.2.1 条情形的，或经监理人检验认为修复质量不合格而承包人拒绝再进行修补的，发包人将扣除承包人全部质量保证金。

承包人有本专用合同条款 3.2、3.3 条违约责任的，发包人有权按约定扣除承包人的违约金。违约金金额均在承包人计量支付款或履约保证金内扣除。监理人预先下发含有罚款意向的指令，如承包人不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则在指令下达后十五天下发罚款通知书（不再陈述罚款理由）。承包人在合同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且质量合格，在本工

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可申请返还剩余部分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返还时不计银行利息。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承包人有违反以下情况之一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如承包人尚未缴纳履约保证金或提供履约保函、履约保险的，则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索相应的数额作为赔偿。

(1)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按开工通知的要求及时进场组织施工和不按签订协议书时商定的进度计划有效地开展施工准备，造成工期延误的；

(2) 承包人违反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5 条规定私自将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任何权利转让给其他人，或私自将工程或工程的一部分分包出去的；

(3) 未经监理人批准，承包人私自将已按投标文件承诺进入工地的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临时工程或材料撤离工地的；

(4) 由于承包人原因拒绝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规定的工程，而又未采取有效措施赶上进度，造成工期严重延误的；或延期已达 30 天以上的。

(5) 承包人否认合同有效或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承包人义务，或由于法律、财务等原因导致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的义务的；

(6) 合同签订且具备法定开工条件后之日起十五日内，承包人无法按合同规定及投标文件的承诺进场经监理工程师认可的该施工阶段应有的全部人员和机械的。发包人继续使

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另行协商。

#### 16.2.4 其他本合同约定发包人 can 解除合同的情形。

发包人解除合同后的处理：发包人解除合同的，则承包人应在 7 天撤离施工现场，同时承包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如导致发包人损失的，则承包人还应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如承包人未按前述约定撤离的，则发包人有权不允许承包人的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同时遗留在施工现场的施工设备、设施视为承包人放弃所有权，由发包人自行处置。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的，按照承包人投标文件填报单价支付费用；发包人仅对投标文件列明的材料、设备支付费用，其余部分折价补偿。

发包人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不能按期投产或使用所造成的停工损失、费用支出、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金、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为保护施工场地及所存放的设施设备所付出的费用、重新招标导致的费用支出、多支出的合同费用（含新签订的合同导致工程费用的支出）、等费用。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1）当地8级以上的破坏性地震；（2）暴雨级以上的持续2天的大雨；（3）5年以上未发生过的、持续5天的高温天气；（4）百年一遇的洪水；（5）12级以上特大风；（6）山洪及泥石流；（7）疫情防控需要等。

##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28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本工程投保工程保险。投保工程保险时，险种为：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第三者责任险，并符合以下约定：

（1）投保人：承包人。

（2）投保内容：本工程的建设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由承包人负责具体投保及理赔事宜；承包人还必须为施工现场从事施工的自所有作业人员和管理人员（包括负责本工程的发包人和监理单位的管理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3）保险费率：由投保人与合同双方同意的保险人商定。

（4）保险金额：根据有关规定确定。

（5）保险期限：工程实施期间。

### 18.2 其他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应为进入施工现场的其他人员提供保险。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是。

###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由承包人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

## 19. 争议解决

###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否。

#### 19.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无。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无。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无。

其他事项的约定：无。

#### 19.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无。

###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2) 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附件

-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 3: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 附件 4: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 附件 5: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附件 6: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附件 7: 履约担保格式 (独立保函、非独立保函)
- 附件 8: 预付款担保格式 (独立保函、非独立保函)
- 附件 9: 支付担保格式 (独立保函、非独立保函)

- 附件 10: 预付款支付申请 (核准) 表
- 附件 11: 进度款支付申请 (核准) 表
- 附件 12: 竣工结算款支付申请 (核准) 表
- 附件 13: 最终结算款支付申请 (核准) 表
- 附件 14: 总价合同进度款支付分解表

附件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名称 工程	建设 规模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 (元)	开工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工程质量保修书（市政公用工程）

发包人（全称）：北海市海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广西桂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人）  
浙江诸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北海市海城区城市危旧房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一期）— I 标段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施工图纸所包括的工程内容，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本工程施工图纸中属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质量缺陷由承包人负责保修。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桥梁工程为2年（建议桥梁隧道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 道路工程为2年（建议路基、路面、桥面为2年）；
3. 排水（雨水）工程为2年（建议道路工程中的排水工程为3年）；
4. 绿化工程为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年；
5. 地下防水工程为5年（建议为5年）；
6. 其他附属工程为2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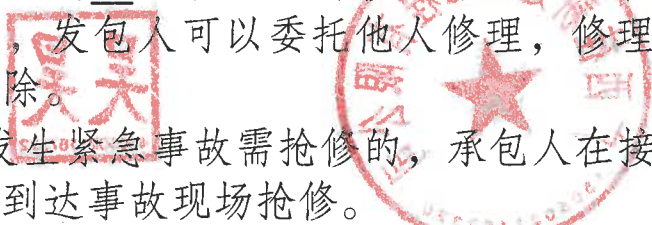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最长不超过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满之日起28天（按合同约定期限），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用从质量保证金内扣除。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 签章页 )

发包人：( 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505020076910512

地 址：北海市海城区沈四村西路8号

邮政编码：536000

法定代表人：李铸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9-3066090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北海海城支行

账 号：45050165511500001274



承包人：( 公章 )

( 联合体牵头人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3763090307E

地 址：北海市海城区广东路东侧、西南大道北侧交汇处好家园B幢第一、二层商铺第1号、2号和3-2号商铺

邮政编码：530021

法定代表人：吴昊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1-5576018

传 真：0771-557601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

账 号：78880188000260445



承包人：( 公章 )

( 联合体成员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670277084J

地 址：诸暨市西二环路278号

邮政编码：311800

法定代表人：周晓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5-87011654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诸暨市支行

账 号：1211024009021013352





## 附件4: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1	振动压路机	工作质量8t	2	中国徐州	2023	42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	振动压路机	工作质量15t	3	中国徐州	2023	50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3	钢轮压路机	6~8吨	3	中国河北	2022	/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4	轮胎压路机	8~10吨	3	中国河北	2022	/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5	履带式单斗液压挖掘机	HB205-1M0	4	中国武汉	2022	200	0.4m <sup>3</sup> 斗容	土方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6	履带式单斗液压挖掘机	HB205-1M0	4	中国武汉	2022	300	0.6m <sup>3</sup> 斗容	土方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7	履带式单斗液压挖掘机	HB205-1M0	3	中国武汉	2022	400	0.8m <sup>3</sup> 斗容	土方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8	履带式单斗液压挖掘机	HB205-1M0	3	中国武汉	2022	500	1. m <sup>3</sup> 斗容	土方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9	轮胎式装载	F-12u	5	中国山	2022	125	1m <sup>3</sup>	土方	工序开

	机			东				工程	工前3天 进场
10	轮胎式装载机	Au-4	5	中国广西	2022	45	装载质量 4t	土方、 运输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1	载货汽车	Au-15	6	中国广西	2023	175	装载质量 15t	土方、 运输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2	自卸汽车	Ck20	2	中国徐州	2023	75	装载质量 8t	土方、 运输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3	自卸汽车	Ck20	3	中国徐州	2023	80	装载质量 12t	土方、 运输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4	自卸汽车	Ck20	3	中国徐州	2023	105	装载质量 20t	土方、 运输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5	自卸汽车	Ck20	4	中国徐州	2023	120	装载质量 40t	土方、 运输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6	自卸汽车	Ck20	5	中国徐州	2023	135	装载质量 4.5t	土方、 运输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7	破碎机	800	10	中国安徽	2023	90	1.0合资 机型	安装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8	吊车	HM4-06- 040	6	中国徐州	2023	220	4000	吊运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9	水泥搅拌机	NJ-160A	4	中国山东	2023	18	45	砼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20	水泵	QW50-25	10	中国台湾	2023	5.5	50m <sup>3</sup>	抽水 设备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21	螺旋钻机	孔径 800mm	3	中国徐 州	2023	1.5	12kW	土方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22	回旋钻机	孔径 1000mm	2	中国徐 州	2023	0.8	15kW	土方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23	回旋钻机孔 径	孔径 2000mm	1	中国徐 州	2023	12	18kW	土方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24	混凝土振捣 器插入式	JS-50	20	中国河 池	2023	15	30-100m <sup>3</sup> /h	砼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25	混凝土振捣 器平板式	JD-50	4	中国河 池	2023	12	25-90m <sup>3</sup> /h	砼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26	灰浆搅拌机	JY100	10	中国河 池	2023	7.5	200m <sup>3</sup> /h	砼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27	履带式推土 机	SD10	3	中国山 东	2023	75	75kW	土方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28	履带式推土 机	SD10	2	中国山 东	2023	90	90kW	土方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29	履带式推土 机	SD10	2	中国山 东	2023	105	105kW	土方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30	载重汽车	Au-15	4	中国广 西	2023	75	4t	土方、 运输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31	载重汽车	Au-15	3	中国山 东	2023	80	5t	土方、 运输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32	载重汽车	Au-15	5	中国山 东	2023	105	6t	土方、 运输工	工序开 工前3天

								程	进场
33	载重汽车	Au-15	2	中国山东	2023	120	8t	土方、 运输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34	载重汽车	Au-15	3	中国山东	2023	160	10t	土方、 运输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35	载重汽车	Au-15	2	中国山东	2023	180	15t	土方、 运输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36	载重汽车	Au-15	2	中国山东	2023	200	20t	土方、 运输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37	平板拖车	TC-10	4	中国山东	2022	102	10t	运输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38	平板拖车	TC-30	4	中国山东	2023	128	30t	运输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39	汽车式起重机	QY16E	2	中国柳州	2022	65	5t	起重、 运输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40	汽车式起重机	QY16E	2	中国柳州	2022	75	8t	起重、 运输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41	汽车式起重机	QY16E	2	中国柳州	2022	85	12t	起重、 运输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42	汽车式起重机	QY16E	3	中国柳州	2022	90	16t	起重、 运输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43	汽车式起重机	QY16E	2	中国柳州	2022	105	20t	起重、 运输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44	汽车式起重	QY16E	3	中国柳	2022	110	25t	起重、	工序开

	机			州				运输	工前3天 进场
45	汽车式起重机	QY16E	2	中国柳州	2022	125	40t	起重、 运输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46	汽车式起重机	QY16E	4	中国柳州	2022	140	50t	起重、 运输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47	汽车式起重机	QY16E	2	中国柳州	2022	160	70t	起重、 运输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48	电动夯实机	90	10	中国河南	2022	5	250N·m	道路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49	手持式风动 凿岩机	YT28	2	中国柳州	2022	330	39kW	道路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50	混凝土切缝 机	HHQG- 400	4	中国柳州	2023	7.5kW	40	道路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51	刻纹机	CW-400	3	中国柳州	2023	1.2	15	道路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52	木工圆锯机	[直径 500mm]	15	中国河池	2023	125	500mm	模板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53	洒水车	8t	3	中国柳州	2023	12	10000L	洒水、 降尘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54	监测用车	Ck4.5	5	中国广西	2023	45	装载质量 4.5t	监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55	液压破碎锤	GT80	6	中国柳州	2022	0.8	0.8m3	拆除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56	履带式推土机	Lh90	2	中国山东	2022	90kw	90	土方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57	履带式推土机	Lh135	2	中国山东	2022	135kw	135	土方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58	机动翻斗车	250	2	中国济南	2022	45	装载质量 1t	土方、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59	轨道平车	8t	2	中国山东	2023	250	装载质量 8t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60	平地机	GR120	10	中国徐州	2023	120	120kW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61	运输车	L型	10	中国山东	2023	125	容量 4000L以内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62	门式起重机	BMD5	2	中国山东	2023	47	提升质量 5t	起重、 运输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63	电动单梁悬挂起重机	LX	1	中国山东	2022	3	起重量3T	起重、 运输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64	叉式起重机	Xr-3	3	中国山东	2022	50	提升质量 5t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65	叉式起重机	Xr-3	3	中国山东	2022	50	提升质量 6t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66	卷扬机架	CD	4	中国河北	2022	30	架高40m 以内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67	电动卷扬机单筒快速	QPQ10	3	中国河北	2023	45	牵引力 10KN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68	倒链手动葫芦	Li-55	10	中国柳州	2022	55	最大起重量1t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69	电动葫芦	CD1	3	中国上海	2022	1.5	起重量1t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70	液压叉车	NOBLIFT	3	中国柳州	2022	65	3t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71	手动液压叉车	NOBLIFT	3	中国柳州	2022	65	3t	运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72	履带式起重机	Cf250-1	4	中国徐州	2023	100	[提升质量40t]	垂直运输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73	双锥反转出料混凝土搅拌机	K1-150	12	德国进口	2022	125	出料容量500L	砼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74	单卧轴式混凝土搅拌机	250	10	中国广西	2023	120	出料容量250L	砼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75	刨边机	11ko	6	中国广西	2022	7.5	[加工长度12000mm]	道路工程、砼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76	平板式混凝土搅拌器	JD-50	4	中国河池	2023	12	25-90m <sup>3</sup> /h	砼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77	插入式混凝土搅拌器	JS-50	20	中国河池	2023	15	30-100m <sup>3</sup> /h	砼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78	三滚轴整平机	zz-160	10	中国山东	2023	75kw	8000mm	砼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79	混凝土输送	东风	5	中国河	2023	110kw	60m <sup>3</sup> /h	砼工程	工序开

	泵车	DFL120		池					工前3天 进场
80	混凝土输送 泵	东风 DFL120	5	中国河 池	2023	120	20m <sup>3</sup> /h	砼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81	混凝土喷射 机	Dd	10	中国河 池	2023	2.5	生产率5m <sup>3</sup> /h	砼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82	灰浆搅拌机	JY100	10	中国河 池	2023	7.5	640m <sup>3</sup>	砼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83	稳定土拌合 机	HK110	10	中国河 池	2023	功率230kW	230	砼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84	多辊板料校 平机	[厚度× 宽度16 × 2000mm]	10	中国河 池	2023	100	[厚度× 宽度16× 2000mm]	模板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85	钢板校平机	厚度*宽 度 16*2500 mm	10	中国河 池	2023	75	厚度*宽 度 16*2500m m	模板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86	剪板机	20×250	18	中国河 池	2023	75	20×250	模板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87	剪板机	20× 4000mm]	8	中国河 池	2023	75	20× 4000mm	模板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88	剪板机	40× 3100 (m m)	8	中国河 池	2023	75	40×3100 (mm)	模板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89	卷板机	20*2500 mm	5	中国河 池	2023	35	20*2500m m	模板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90	木工压刨床	[刨削宽	5	中国浙	2023	65	[刨削宽	模板	工序开

		度单面 600mm]		江			度单面 600mm]	工程	工前3天 进场
91	木工压刨床	[刨削宽 度双面 600mm]	6	中国浙 江	2023	65	[刨削宽 度双面 600mm]	模板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92	砂轮切割机	Φ400	6	中国河 南	2022	15	Φ400	模板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93	砂轮切割机	Φ500	6	中国河 南	2022	5	Φ500	模板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94	石料切割机	5.5	7	中国广 西	2023	5.5	5.5KW以 内	钢筋、 安装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95	半自动切割 机	6.5	5	中国广 西	2023	6.5	100	钢筋、 安装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96	等离子切割 机	400A	5	中国广 西	2023	5.5	400	钢筋、 安装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97	刨边机	FDU420	12	中国广 东	2022	2.2	加工长度 12000mm	钢筋、 安装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98	管子切断机	MC425	3	中国江 苏	2022	3	直径60mm	钢筋、 安装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99	型钢剪断机	Df210-2	2	中国柳 州	2022	5.5	剪断宽度 500mm	钢筋、 安装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00	钢筋笼专用 插筋器	RC-16B	1	中国浙 江	2023	0.9	12	钢筋、 安装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01	钢筋调直机	4-14	1	中国浙 江	2023	3	直径14mm	钢筋、 安装工 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02	钢筋调直机	4-40	1	中国浙江	2023	8	直径40mm	钢筋、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03	钢筋切断机	GQ14	1	中国河南	2023	5	直径14mm	钢筋、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04	钢筋切断机	GQ40	1	中国河南	2023	7.5	直径40mm	钢筋、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05	钢筋弯曲机	GQ-40	1	中国浙江	2023	7.5	直径40mm	钢筋、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06	钢筋冷挤压机	16-40	1	中国浙江	2023	3	Φ 45以内	钢筋、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07	型钢校正机	Y41B	1	中国浙江	2022	3	60*800mm	钢筋、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08	多辊板料校平机	SXL	2	中国浙江	2022	3	厚度×宽度16×2000mm	钢筋、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09	剪板机	DC1-1	7	中国柳州	2023	7.5	厚度*宽度20*2500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10	剪板机	DC1-1	7	中国柳州	2023	7.5	厚度×宽度20×2500 (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11	剪板机	DC1-1	7	中国柳州	2023	7.5	厚度×宽度40×3100 (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12	卷板机	JY	10	中国河南	2023	7.5	板厚*宽度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20*2500m m		进场
113	立式钻床	Z5150	10	中国山东	2023	3	钻孔直径 25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14	台式钻床	t5150	10	中国山东	2023	3	钻孔直径 25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15	立式钻床	Z5120	10	中国山东	2023	3	钻孔直径 16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16	摇臂钻床	ZOJER63	10	中国山东	2023	7.5	钻孔直径 63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17	摇臂钻床	ZOJER25	10	中国山东	2023	7.5	钻孔直径 25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18	喷砂除锈机	AH-4720	4	中国山东	2023	7	直径 600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19	普通车床	C6120	10	中国山东	2023	7	直径*长度 400*1000 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20	普通车床	C6140	10	中国山东	2022	7	直径*长度 630*2000 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21	刨边机	加工长度 9000mm	10	中国江苏	2023	15	加工长度 9000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22	台式砂轮机	MD3215	5	中国江苏	2023	0.25	220kv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23	管子切断机	MC425	10	中国江	2022	3	直径	安装	工序开

				苏			150mm	工程	工前3天 进场
124	管子套丝机	Z1T	8	中国江 苏	2022	2	<sup>3</sup> 159mm	安装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25	弯管机	DW	10	中国江 苏	2023	4	WC27~108	安装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26	直行螺纹车 丝机	ZFJ	10	中国江 苏	2023	2	2KW	安装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27	喷枪	TG-112	10	中国 上海	2021	0.05	满足施工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28	射钉枪	DX450	20	中国 上海	2023	0.15	满足施工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29	砂轮切割机	SYQ	8	中国山 东	2022	2.2	Φ500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30	石料切割机	SYQ	8	中国山 东	2022	2.5	5.5KW以 内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31	铝材切割机	LYQ	8	中国山 东	2023	2.5	1kW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32	角向磨光机	MAKATIA	12	中国山 东	2023	1	1KW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33	抛光机	HMS1800	5	中国 南宁	2021	0.45	满足施工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34	电动打磨机	BLASTER	2	德国	2022	13	满足施工	装修	工序开

		AC						工程	工前3天 进场
135	除灰刷	手持	30	中国 南宁	2023	/	满足施工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36	油漆刷	手持	30	中国 南宁	2023	/	满足施工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37	滚筒刷	手持	30	中国 南宁	2023	/	满足施工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38	砂轮切割机	Φ400	10	中国 温州	2022	3.1	满足施工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39	砂轮切割机	Φ500	5	中国 青岛	2022年	3.5	满足施工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40	幕墙注胶机	UKYH/10 0	5	中国 青岛	2021	8	满足施工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41	对焊机容量 75kV. A	UN-10	3	中国 山东	2021	100	满足施工	装修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42	对焊机	DH-6300	10	中国广 东	2023	75KVA	容量 75kVA	电气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43	电渣焊机	PH1450	5	中国广 东	2023	1	电流 1000A	电气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44	热熔对接焊 机	PF160	4	中国广 东	2022	12	电流800A	电气 工程	工序开 工前3天

									进场
145	热熔焊接机	CF63	5	中国广东	2023	25	Φ63	管道安装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46	热熔焊接机	CF160	5	中国广东	2023	25	Φ160	管道安装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47	热熔焊接机	CF250	5	中国广东	2023	31	Φ250	管道安装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48	热熔焊接机	CF630	5	中国广东	2023	35	Φ630	管道安装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49	热熔焊接机	CF800	5	中国广东	2023	55	Φ800	管道安装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50	电焊机	DH-6300	10	中国广东	2023	75KVA	综合	管道安装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51	电熔管件熔接机	JBL	10	中国广东	2023	1.5	75KW	管道安装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52	水平定向钻机	36	5	中国山东	2023	90	36t以下	管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53	泥浆系统	Lk	2	中国玉林	2023	125	125	管道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54	电焊条烘干箱	GH-2	10	中国广东	2023	7.5	容积80×80×100(c)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55	电焊条烘干箱	GH-1	10	中国广东	2023	7.5	60×50×75(c)]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56	恒温箱	PG	5	中国广东	2023	5	150L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57	高架车	650	8	中国山东	2023	10	9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58	轻型试验变压器	TSB	10	中国山东	2023	1	TSB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59	高压试验变压器全套装置	YDJ	10	中国山东	2023	1	YDJ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60	光纤熔接机	JBL	12	中国浙江	2023	1.5	AV33119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61	电动空气压缩机	J0.3A	8	中国广东	2023	6	排气量 0.3m <sup>3</sup> / min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62	电动空气压缩机	J1A	8	中国广东	2023	6	排气量1m <sup>3</sup> / min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63	电动空气压缩机	J6A	8	中国广东	2023	12	排气量6m <sup>3</sup> / min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64	电动空气压缩机	J10A	8	中国广东	2023	22	排气量 10m <sup>3</sup> /min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65	电动单级离心清水泵	SFB	10	中国广东	2023	20	出口直径 100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66	试压泵	4DY	10	中国广东	2023	3	压力 25MPa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67	试压泵	4DY	10	中国广东	2023	6	压力 60MPa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68	泥浆泵	KSQ	4	中国广东	2023	3	出口直径 100 (mm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		进场
169	轴流通风机	FJ001	10	中国山东	2023	7.5	功率 7.5kW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70	鼓风机	CX18	10	中国山东	2023	12	能力18m <sup>3</sup> /min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71	鼓风机	CX8	10	中国山东	2023	7.5	能力8m <sup>3</sup> /min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72	鼓风机	CX4	10	中国山东	2023	5.5	能力4m <sup>3</sup> /min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73	开孔机	开孔直径≤114	10	中国佛山	2023	3	满足施工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74	咬口机	板厚 1.2mm	3	中国武汉	2021年	1.2	满足施工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75	滚槽机	GN8	3	中国武汉	2021年	0.75	满足施工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76	油压接管钳	TP50	10	中国山东	2023	50	50t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77	油压接管钳	TP100	10	中国山东	2023	75	100t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78	电锤	TE	10	中国山东	2023	0.5	520W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79	电锤	TE	10	中国山东	2023	1.1	750W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80	人力手推车	YJ-10	30	中国玉	2023	0	0.5m <sup>3</sup>	运输	工序开

				林				工程	工前3天 进场
181	井点降水设备	Y-150	5	中国江苏	2023	5.5	良好	抽水设备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82	手提电钻	VB-02	25	中国河池	2023	3.5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83	氧气乙炔工具	NR-300	10	中国河池	2023	12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84	角向磨光机	SIM-125	5	中国河池	2023	0.67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85	冲击电锤	ZIC-SD41-26	10	中国河池	2023	3.5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86	快速液压钳	YQK240A	10	中国河池	2023	12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87	手拉葫芦	DL03	10	中国河池	2023	1.5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88	手动工具	B31B31	10	中国河池	2023	0.8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89	手提电钻	ML-3.5	10	中国河池	2023	3.5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90	电工设备	AZ-242	5	中国河池	2023	1.2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91	离心式通风机	4-79型	2	中国山东	2024	22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 进场

192	移动式轴流风机	T35-11	1	中国山东	2024	0.37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93	三叶罗茨鼓风机	JGR	2	中国山东	2024	132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94	潜污泵	QW	2	中国江苏	2024	55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95	潜污泵	QW	2	中国江苏	2024	37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96	沉砂池搅拌机	XLC	2	中国山东	2024	0.75	良好	安装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97	稳定土拌合机	/	3	中国济南	2021	230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98	沥青洒布车	/	3	中国河北	2021	0.52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199	森林灭火鼓风机	/	2	中国河北	2022	0.2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00	摊铺整平机	HTG	2	中国南京	2021	145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01	路面拉平机	HL	2	中国苏州	2022	7.5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02	路面抹光机	HMD800	2	中国温州	2022	15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03	路面提浆辊	JG3	2	中国	2022	/	满足施工	道路	工序开工前3天

				温州				工程	进场
204	路面脱水设备	HSZ60	2	中国扬州	2022	24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05	路面真空吸水垫	V88	2	中国温州	2022	15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06	切缝机	/	4	中国青岛	2022	10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07	刻纹机	/	3	中国青岛	2021	25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08	手推式热熔划线车	RR-45	4	中国青岛	2022	/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09	手扶振动压实机	工作质量1t	5	中国山东	2022	2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10	路面养护工程车	ZYZ99	2	中国镇江	2022	80	满足施工	道路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11	绿篱机	/	4	中国浙江	2024	/	满足施工	绿化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12	背式打草机	EBC-730	5	中国浙江	2023	/	满足施工	绿化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13	推式打草机	EBC-870	5	中国浙江	2023	/	满足施工	绿化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14	高架车	9m 打药车 [2t]	4	中国山东	2023	/	满足施工	绿化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15	园艺组合工具	X300	10	中国上海	2023	/	满足施工	绿化工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16	柴油发电机组	30KW	1	中国常州	2024	30	满足施工	供电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17	柴油发电机	博泰-ZX55kw	2	中国福州	2024	55	满足施工	供电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18	洒水车	CA1091、罐容量4000L	5	中国烟台	2022	10	满足施工	施工全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19	人力翻斗车	400L	30	中国成都	2023	/	满足施工	运输全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20	雾炮车	解放-JY50	3	中国长沙	2022	/	满足施工	施工全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21	围墙喷雾系统	中天盛	2	中国太原	2023	/	满足施工	施工全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22	电脑	华为	10	中国深圳	2024	1.5	满足施工	施工全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23	打印机	佳能	2	中国深圳	2024	7.5	满足施工	施工全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24	对讲机	TC-568	50	中国深圳	2024	/	满足施工	施工全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225	安全监视系统	KIL15	2	中国上海	2023	/	满足施工	施工全程	工序开工前3天进场

## 附件5: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计划进场时间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	/	/	/
其他人员	吴昊	专职投标员	/	/
	/	/	/	/
	/	/	/	/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刘航君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025年12月20日
项目副经理	/	/	/	/
技术负责人	黄宇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025年12月20日
造价管理	黄希	预算员	工程师	2025年12月20日
质量管理	李柯	质量员	高级工程师	2025年12月20日
	覃宽呈	质量员	工程师	2025年12月20日
	/	/	/	2025年12月20日
材料管理	杨腾	材料员	工程师	2025年12月20日
	赵海妮	材料员	助理工	2025年12月20日

			程师	
计划管理	/		/	2025年12月20日
安全管理	黄锐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2025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20日
其他人员	陈龙	特种设备管理人员	/	2025年12月20日
	胡永进	施工员	/	2025年12月20日
	雷旻	施工员	/	2025年12月20日

附件6: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	/	/	/
其他人员	/	/	/	/
	/	/	/	/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	/	/	/
项目副经理	/	/	/	/
技术负责人	/	/	/	/
造价管理	/	/	/	/
质量管理	/	/	/	/
材料管理	/	/	/	/
计划管理	/	/	/	/
安全管理	/	/	/	/
其他人员	/	/	/	/

附件7:

履约保函示范文本

(独立保函)

编号:

申请人:

地址:

受益人:

地址:

开立人:

地址:

\_\_\_\_\_ (受益人名称):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受益人”)与\_\_\_\_\_ (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年

月\_\_日就\_\_\_\_\_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

《\_\_\_\_\_》(以下简称“基础合同”),我方(即“开立

人”)根据基础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承包人,

受益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基于申请人的请

求,我方同意就申请人履行与贵方签订的基础合同项下的义务,

向贵方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承包人未按照基础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应当向贵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基础合同约定的缺陷责任期后\_\_\_日止，最迟不超过\_\_\_年\_\_\_月\_\_\_日。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_\_\_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5）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为鉴明受益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贵方应在本保函到期后的七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注销，但是不论贵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立时间： 年

附件7:

## 履约保函示范文本 (非独立保函)

编号:

承包人:

地址:

担保权人/发包人:

地址:

保证人:

地址: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_ (以下简称“承包人”)于\_\_年\_\_月\_\_日就\_\_\_\_\_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_\_\_\_\_》 (以下简称“主合同”),我方即保证人基于承包人的请求,同意就承包人履行与贵方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义务,向贵方提供如下保证担保 (以下简称“本保证担保”)。

### 一、保证担保的范围及保证担保金额

1.保证担保范围：承包人未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应当向贵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2.保证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                   元（¥ \_\_\_\_\_）。

## 二、保证担保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保证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自出具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缺陷责任期后日止，最迟不超过\_\_年\_\_月\_\_日。

## 三、承担保证担保责任的形式

我方按照贵方的要求以下列方式之一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1.向承包人资金、设备或者技术援助，使其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2.直接接管该项工程或者委托经贵方同意的其他承包商，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3.在保证担保金额最高限额内，按照合同约定，向贵方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以及利息和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 四、代偿的安排

1.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承包人未履行主

合同约定义务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

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说明承包人违反主合同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2. 贵方以工程质量不符合主合同约定标准为由，向我方提出违约索赔的，还需同时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五、保证担保责任的解除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解除保证责任。

2. 我方按照本保证担保向贵方履行了保证担保责任后，自我方向贵方支付的金额达到最高保证担保金额之日起，保证担保责任解除。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应解除我方保证担保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保证担保责任亦解除。

4.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贵方应按上述约定，自我方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起七日内，将本保证担保原件返还我方。但是不论贵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证担保原件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自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自动消灭。

## 六、免责条款

1. 因贵方原因致使承包人未按照主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2.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承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担保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承包人未按照主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七、其他

1.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证担保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2.本保证担保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

3.本保证担保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 证 人：

( 公 章 )

法定 代表 人 ( 或 授 权 代 表 )：

( 签 字 )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8

预付款保函示范文本  
(独立保函)

编号:

申请人:

地址:

受益人:

地址:

开立人:

地址:

\_\_\_\_\_ (受益人名称):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受益人”)与\_\_\_\_\_ (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年

月\_\_日就\_\_\_\_\_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

\_\_\_\_\_《\_\_\_\_\_》(以下简称“基础合同”),我方(即“开立人”)根据主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主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受益人为主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基于申请人的请求,我方同意

就申请人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付款，向贵方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申请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付款，应当向贵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发包人全额扣回预付款后日止，最迟不超过年 月 日。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3）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5）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为其为鉴明受益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 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贵方应在本保函到期后的七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注销，但是不论贵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 。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立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 开立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8

预付款保函示范文本  
(非独立保函)

编号:

担保权人/发包人:

地址:

承包人:

地址:

保证人:

地址: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_ (以下简称“承包人”)于\_\_年

月\_\_日就\_\_\_\_\_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

\_\_\_\_\_《\_\_\_\_\_》(以下简称“主合同”),我方即保证人

基于承包人的请求，同意就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付款，不将预付款挪作他用，向贵方提供如下保证担保（以下简称“本保证担保”）。

### 一、保证担保的范围及保证担保金额

1.保证担保范围：申请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付款，应当向贵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2.保证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 二、保证担保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保证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自出具之日起至发包人全额扣回预付款后日止，最迟不超过\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承担保证担保责任的形式

发生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贵方支付，并赔偿因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以及利息和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 四、代偿的安排

1.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承包人未履行主

合同约定义务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说明承包人违反主合同造

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2.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五、保证担保责任的解除

1.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解除保证责任。

2.我方按照本保证担保向贵方履行了保证担保责任后，自我方向贵方支付的金额达到最高保证担保金额之日起，保证担保责任解除。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应解除我方保证担保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保证担保责任亦解除。

4.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贵方应按上述约定，自我方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起七日内，将本保证担保原件返还我方。但是不论贵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证担保原件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自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自动消灭。

## 六、免责条款

1.因贵方原因致使发生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2.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承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承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担保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发生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不承担

保证担保责任。

## 七、其他

1.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证担保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2.本保证担保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 。

3.本保证担保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 证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9:

## 支付保函示范文本

(独立保函)

编号:

申请人:

地址:

受益人:

地址:

开立人:

地址:

\_\_\_\_\_ (受益人名称):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受益人”)与\_\_\_\_\_ (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年\_\_月\_\_日就\_\_\_\_\_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_\_\_\_\_》 (以下简称“基础合同”),我方 (即“开立人”)根据基础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受益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基于申请人的请求,我方同意就申请人履行与贵

方签订的基础合同项下的工程款（指基础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工程款）付款义务，向贵方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申请人未履行基础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应当向贵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元（¥\_）。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基础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全部工程结算款项支付之日后\_\_\_日止，最迟不超过\_\_\_年\_\_\_月\_\_\_日。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3）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5）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为其为鉴明受益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贵方应在本保函到期后的七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注销，但是不论贵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立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9:

支付保函示范文本  
(非独立保函)

编号:

发包人:

地址:

担保权人/承包人:

地址:

保证人:

地址:

\_\_\_\_\_ (承包人名称):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_ (以下简称“承包人”)于\_\_年\_\_月\_\_日就\_\_\_\_\_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_\_\_\_\_》 (以下简称“主合同”),我方即保证人基于发包人的请求,同意就发包人履行与贵方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工程款 (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全部工程结算款项)付款义务,向

贵方提供如下保证担保（以下简称“本保证担保”）。

### 一、保证担保的范围及保证担保金额

1.保证担保范围：申请人未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应当向贵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2.保证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 二、保证担保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保证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自出具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工程款支付之日后\_\_\_日止，最迟不超过\_\_\_年\_\_\_月\_\_\_日。

### 三、承担保证担保责任的形式

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向贵方支付主合同项下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并赔偿因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以及利息和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 四、代偿的安排

1.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

2.在出现贵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贵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贵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还需提供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单位或符合相应条件

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五、保证担保责任的解除**

1.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解除保证责任。

2.我方按照本保证担保向贵方履行了保证担保责任后，自我方向贵方支付的金额达到最高保证担保金额之日起，保证担保责任解除。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应解除我方保证担保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保证担保责任亦解除。

4.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贵方应按上述约定，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七日内，将本保证担保原件返还我方。但是不论贵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证担保原件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自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自动消灭。

## **六、免责条款**

1.因贵方原因致使发包人未履行主合同项下工程款付款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担保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未履行主合同项下工程款付款义务

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七、其他

1.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证担保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2.本保证担保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

3.本保证担保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 证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10:

### 预付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工程名称:

编号:

致: （发包人全称）

我方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现申请支付工程预付款额为  
（大写）\_\_\_\_\_元，（小写）\_\_元，请予  
核准。

序号	名称	申请金额（元）	复核金额（元）	备注
1	已签约合同价款金额			
2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应支付的预付款			
4	应支付的安全文明施工费预付款			
5	合计应支付的预付款			

承包人（章）

造价人员\_\_\_\_\_ 承包人代表\_\_\_\_\_ 日  
期\_\_\_\_\_

<p>复核意见：</p> <p><input type="checkbox"/>与合同约定不相符，修改意见见附件。</p> <p><input type="checkbox"/>与合同约定相符，具体金额由造价工程师复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监理工程师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 期_____</p>	<p>复核意见：</p> <p>你方提出的支付申请经复核，应支付预付款金额为（大写）_____）</p> <p>元，（小写）_____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造价工程师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 期_____</p>
<p>审核意见：</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input type="checkbox"/>同意，支付时间为本表签发后的15天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发包人（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发包人代表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 期_____</p>	

注：1.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

2.本表一式四份，由承包人填报，发包人、监理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附件11:

### 进度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工程名称:

编号:

致: \_\_\_\_\_ (发包人全称)

我方于\_\_\_\_\_至\_\_\_\_\_期间已完成了\_\_\_\_\_

工作, 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 现申请支付本期的合同款额为 (大写) \_\_\_\_\_ 元, (小写) \_\_\_\_\_

元, 请予核准。

序号	名称	实际金额 (元)	申请金额 (元)	复核金额 (元)	备注
1	累计已完成的工程价款				
	其中: 人工费				
2	累计已实际支付的工程价款				
	其中: 人工费				
3	本周已完成的工程价款				
	其中: 人工费				

4	本周期应扣减的金额				
4.1	本周期实际应抵扣的预付款				
4.2	本周期应扣减的金额				
5	本周期应支付的合同价款				
	其中：人工费				

附：上述3、4详见附件清单。

承包人(章)

造价人员\_\_\_\_\_ 承包人代表\_\_\_\_\_ 日期\_\_\_\_\_

复核意见：

与实际施工情况不相符，修改意见见附件。

与实际施工情况相符，具体金额由造价工程师复核。

监理工程师\_\_\_\_\_

复核意见：

你方提出的支付申请经复核，本周期已完成工程价款为（

大写）\_\_\_\_\_

元，（小写）

\_\_\_\_\_元，本期间应支付金

日 期_____	额为（大写）_____元，（小写）____元。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造价工程师_____</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日 期_____</div>
审核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支付时间为本表签发后的15天内。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发包人（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发包人代表_____日 期_____         </div>	

注：1.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

2.本表一式四份，由承包人填报，发包人、监理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附件12:

### 竣工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工程名称:

编号:

致: \_\_\_\_\_ (发包人全称)

我方于\_\_\_\_\_至\_\_\_\_\_期间已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工作，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现申请支付竣工结算的工程款额为（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请予核准。

序号	名称	申请金额 (元)	复核金额 (元)	备注
1	竣工结算合同价款总额			
2	累计已实际支付的合同价款			
3	应预留的质量保证金			
4	应支付的竣工结算款金额			

承包人（章）

造价人员\_\_\_\_\_ 承包人代表\_\_\_\_\_ 日期\_\_\_\_\_

复核意见：

与实际施工情况不相符，  
修改意见见附件

。

与实际施工情况相符，具  
体金额由造价工程师复核。

复核意见：

你方提出的竣工结算支付  
申请经复核，竣工结算款总额

为（大写）\_\_\_\_\_

元，

（小写）\_\_\_\_\_元，扣除

前期支付以及质量保证金后应

支付金额为（大写）\_\_\_\_\_

监理工程师____ 日 期____	元, (小写) _____元。  造价工程师____ 日 期____
审核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支付时间为本表签发后的15天内。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发包人代表_____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发包人(章)            期_____         </div> </div>	

注: 1.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

2.本表一式四份, 由承包人填报, 发包人、监理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附件13:

### 最终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工程名称:

编号:

致: \_\_\_\_\_ (发包人全称)

我方于\_\_\_\_\_至\_\_\_\_\_期间已完成了缺陷修复工作，  
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现申请支付最终结清合同款额为（大写  
）\_\_\_\_\_元，（小写）\_\_\_\_\_元，请  
予核准。

序号	名称	申请金额 (元)	复核金额 (元)	备注
1	已预留的质量保证金			
2	应增加因发包人原因 造成缺陷的修复金额			
3	应扣减承包人不修复 缺陷、发包人组织修 复的金额			
4	最终应支付的合同价款			


承包人（章）

造价人员\_\_\_\_\_ 承包人代表\_\_\_\_\_ 日  
期\_\_\_\_\_

复核意见：

与实际施工情况不相符，  
修改意见见附件

。

与实际施工情况相符，具  
体金额由造价工程师复核。

复核意见：

你方提出的支付申请经复核  
，最终应支付金额为（大写）

元，（小写）\_\_\_\_\_

元。

监理工程师____ 日 期____	造价工程师____ 日 期____
----------------------	----------------------

审核意见：

不同意。

同意，支付时间为本表签发后的15天内。

发包人（章）  
 发包人代表\_\_\_\_  
 日 期\_\_\_\_

注：1.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

如监理人已退场，监理工程师栏可空缺。 2.

本表一式四份，由承包人填报，发包人、监理

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附件14:

总价合同进度款支付分解表

工程名称:

进度款 期次	形象进度	进度款付款金 额(元)	备注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 ”			



<p>发包人代表签字:</p>  <p>发包人(盖公章)</p>  <p>日 期</p>	<p>承包人代表签字</p> <p>:</p>  <p>承包人(盖公章)</p> <p>)</p>  <p>日 期</p>
--	---

